云阳发改投〔2025〕389号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云阳县水口社区姚湾、新街小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云阳县兴云城市管理服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审批云阳县水口社区姚湾、新街小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函》（云阳兴云函〔2025〕210号）收悉。根据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《云阳县水口社区姚湾、新街小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方案》，经研究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云阳县水口社区姚湾、新街小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

二、项目业主：云阳县兴云城市管理服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三、项目代码：2505-500235-04-01-533751

四、建设地址：云阳县水口社区

五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建设规模：透水砖地面3380m2，花岗石地面120m2，路沿石680m，排水沟92m，喷射砼护坡660m2，雨污管网改造553m。

建设内容：透水砖地面，花岗石地面，路沿石，排水沟，喷射砼护坡，雨污管网改造等。

六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180.53万元，其中工程建设费用150.46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1.47万元，基本预备费用8.60万元。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资金及自筹资金。

七、建设工期：6个月

八、招标方案核准：按照云阳县人民政府有关规定，具备条件的可以打捆公开招标；不具备条件的可以采取邀请比选，或者竞争性比选、公开比价、随机抽取、竞争性谈判、竞争性磋商等发包方式择优确定承包商。并报行业监督部门备案。

请按基本建设程序完善相关建设手续，积极落实建设资金，尽快开工建设并投入使用。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7月2日

抄送：县财政局，县住房城乡建委，县审计局，县统计局。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7月2日印发